

水下文化資產微學程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 程 名 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海事所	國際法	3	建議於大三上、下兩學期中修畢此二門先修課程
	海事所	海洋法	3	
	海事所	國際水下文化遺產法	3	1.應先修畢國際法及海洋法 2.建議於大四上學期修畢此一門課程
	海事所	水下文化遺產保存、保護與管理	3	3.應先修畢國際水下文化遺產法 4.建議於大四下學期修畢此一門課程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12 學分				
選 修	海事所	我國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令	3	建議於大四下選修此一課程
	中文系	民俗誌文獻學（一）	3	
	中文系	民俗誌文獻學（二）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【微學程】-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